

#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111學年度教師甄選

## 因應新冠肺炎防疫工作切結書

准考證號			
報考科目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p>因應新冠肺炎防疫工作，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本人參加此次教師甄選，願意遵照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教師甄選防疫配套措施規定，並遵守下列規範且不得異議。</p> <p>(一)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被限制不得外出者不得應考，倘有違反規定者，自負相關法律責任，並取消本次甄選錄取資格。※是類無法應考人員得檢具居家隔離通知書或居家檢疫通知書等證明文件，於考試後10日內申請退費。</p> <p>(二)應考人於考試期間應自備口罩，除驗明身分時外，應全程配戴。</p> <p>(三)凡進入本校人員應一律配合體溫量測及手部消毒。</p> <p>(四)有發燒或「自主健康管理」仍准予外出之應考人，另開設備用試場應試。</p> <p>(五)未配合本校防疫措施者不得應試，且不予退費。</p> <p>此致</p> <p>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p> <p>立切結書人：(簽章)</p> <p>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p>			